

世界文学传世藏书

World Literature Classics

乘战车的人

RIDERS IN THE CHARIOT

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澳〕帕特里克·怀特 著

王培根 译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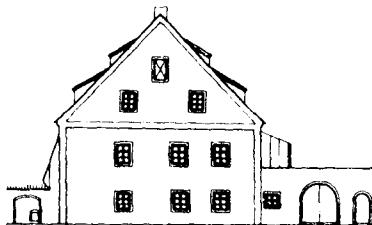
RIDERS IN THE CHARIOT

乘战车的人

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澳〕帕特里克·怀特 著

王培根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乘战车的人/(澳)怀特(White,P.)著;王培根译。
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97.11
(世界文学传世藏书)
书名原文:Riders in the Chariot
ISBN 7-204-03942-4

I. 乘… II. ①怀… ②王… III. 长篇小说-澳大利亚-
当代 N.I61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29031 号

世界文学传世藏书
RIDERS IN THE CHARIOT
乘战车的人
〔澳〕帕特里克·怀特 著
王培根 译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20 号)

内蒙古新华书店经销 内蒙古新华印刷厂科技印刷分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20.125 字数:520 千 插页:2
1997年11月第一版 1998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 册
ISBN7-204-03942-4/I·695 定价:30.00 元

内 容 提 要

《乘战车的人》(Riders in the Chariot)又译作《四驾车》、《战车士》，是当代最杰出的澳大利亚作家、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帕特里克·怀特(Patrick White)的代表作之一。该书问世以来，引起强烈反响，被译成多种文字，阔步走向世界。作者先后获得了迈尔斯·富兰克林奖、国家基督协会颁发的“兄弟情谊奖”。

小说主要以二次大战前后，风雨飘摇、千疮百孔的澳大利亚为社会背景，以赞那杜——一座充满神秘色彩的私人宅第的兴衰存亡为主线，勾勒出一批经历不同、形象各异的集体群像，虚构了一个幻象圈，集中表现了四个幻想中的人物：由于孤独、怪诞、性压抑及对其父的死产生的一种负罪感而离群索居的赞那杜主人、老处女黑尔小姐；受尽凌辱和折磨的博学多才的英文博士、从大学教授到普通工人的犹太人希梅尔法布；土著人的真诚和绘画的天赋使其不同凡响的艺术家阿尔夫·杜博；勤劳朴实、生活清苦、乐善好施而又与世隔绝的劳动妇女戈德博尔德太太。他们都为社会所抛弃，怀特称之为“烧伤了的人”，受过苦难之后，都经过“赎罪”。如果说“战车”一物是作家在虚无缥缈中产生的一种恍惚迷离的神秘联想，是“赎罪”的象征，那么他们则是乘战车的人。作者以幻象的笔法，着意通过这幻象圈内人际关系的表现，强调其“仁爱”与“情谊”的概念，与此同时，揭示与讽刺了这个幻象圈之外的一切罪恶和丑陋、仇恨和厌恶。

《乘战车的人》中译本的问世，无疑是件值得庆幸的事。这对我国广大读者进一步了解澳大利亚——这块古老而崭新的土地、了解这位才华横溢、独具特色的现代派作家及其创作风格、借鉴和学习语言大师的创作方法，应该是不无裨益的。

译者前言

帕特里克·怀特(Patrick White, 1912~1992)是当代最杰出的澳大利亚作家,一生共发表12部长篇小说、3部短篇小说集、8部剧本,另外有诗集、自传、电影剧本、随笔各1部。他的作品被译成多种文字,在国际上享有盛誉。由于文学上的成就,他曾先后荣获澳大利亚文学社颁发的金质奖章、迈尔斯·富兰克林文学奖等。特别是因为他“史诗与心理的叙述艺术,并将一个崭新的大陆带进文学中”,而于1973年被授予诺贝尔文学奖。成为迄今为止,唯一获此殊荣的澳大利亚作家,因此被誉为“1973年澳大利亚人”的美称。

怀特的曾祖父是1826年由英格兰来澳大利亚定居的。他的父母在澳大利亚拥有两个牧场。1912年5月怀特出生于伦敦,当时他的父母正在英国旅游。怀特六个月后,被带回澳大利亚。他的童年是在新南威尔士的乡下和悉尼度过的,并在那里接受了早期教育。后来,他又赴英国就读中学。1929年又回到澳大利亚,在新南威尔士当了牧童。他一方面在两个牧场里劳动,同时也学写些不成熟的作品。

1932到1935年间他再赴英国,到剑桥大学皇家学院学习现代语言。此时,他阅读了大量文学名著,深受欧洲文化的影响。取得学位后,他周游了欧洲和美国。后来留在英国。二战期间,他做

为英国皇家空军情报部门的文职官员，先后到中东和希腊服役五年。战后，他多次访问澳大利亚，直到1948年定居在澳大利亚的新南威尔士，后来迁居悉尼。

1935年怀特在悉尼首先出版了诗集《农夫和其他诗》(The Ploughman and Other Poems)；1939年，第一部长篇小说《幸福谷》(Happy Valley)问世；两年后，又出版了长篇小说《生者和死者》(The Living and the Dead)。这些作品虽没引起多大震动，但奠定了他走向文学道路的基础。

定居澳大利亚那年，他发表了第三部长篇小说《姨母的故事》(The Aunts's Story)。这部小说在欧美受到很多评论家的高度赞赏。

他的真正的成名之作则是描写一个拓荒者家庭变迁的长篇小说《人树》(The Tree of Man, 1955)。这是一部最典型的、澳洲的、史诗般的小说，标志着他已进入了文学创作的颠峰时期。此后，他的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沃斯》(Voss, 1957)、《坚固的曼陀罗》(The Solid Mandala, 1966)、《活体解剖者》(The Vivisector, 1970)、《风暴眼》(The Eye of the Storm, 1973)、《树叶裙》(A Fringe of Leaves, 1976)、《特莱庞的爱情》(The Twyborn Affairs, 1980)、《不安之作三篇》(Three Uneasy Pieces, 1987)；短篇小说集《烧伤的人》(The Burnt Ones, 1964)、《白鹦鹉》(Cockatoos; Short Novels and Stories, 1974)；剧本《汉姆的葬礼》(The Ham Funeral, 1961)、《大玩具》(Big Toys, 1977)；电影剧本《夜游者》(The Night the Drowlers, 1978)；自传《镜中疵斑》(Flaw in the Glass, 1981)；随笔《怀特讲演集》(Patrick White Speaks, 1990)等。我国已有他的几部作品译本先后问世。

怀特的作品大多以澳大利亚为社会背景，反映澳大利亚人的生活，表达澳大利亚人的心声，但其写作风格和艺术手法却与多数澳大利亚作家所用的传统的现实主义写作方法大相径庭。由于他

一方面长期在欧美传统文化的熏陶之下，另一面又深受乔伊斯、沃尔夫等现代派小说大师的写作技巧及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学理论的影响，所以，他终于成为一位独树一帜、别具一格的现代派作家。他认为作家应该提高生活，给人以启迪，不应只记录人们早已熟知的事物，而传统的现实主义文学只不过是“沉闷乏味的新闻体现现实主义的产物”罢了，其作品远离艺术，只拘泥于表面的真实，缺乏深度和力度，不足以反映瞬息万变的大千世界。他主张去探索人的精神世界，通过对现代人内心的刻画来反映纷繁复杂的客观现实。因此，他的作品不着重情节的构筑，而是将笔触深入人物的心灵深处，从心理剖析入手，表现人际间的关系，揭示人物的灵魂，引发人们对那个社会的思考。他笔下的人物多是性情孤僻，行为乖戾，为社会所抛弃的走投无路的人，用怀特自己的话说都是些“烧伤了的人”，然而，他们却是有着西方世界观的现代人的写照，他们无所依托，不清楚自己与世界的关系，因而狂热地追求着自我。

在创作技法上，怀特运用独特的象征手法，广泛使用意识流的手段，通过大量的自由联想和内心独白表现主人公的潜意识和复杂的心理活动，梦幻般地反映出人的本能与理想的矛盾。他的作品有着明显的神秘主义、象征主义及现代心理学派的虚幻色彩。然而，怀特有别与其他现代派作家的是：他在“重精神”的同时，所强调的并非一味的虚无主义的内向性和抽象性，而有时也有现实主义的外向性和具象性；表现的并非只是现代派作家惯常的充满悲观绝望情绪的幻灭色调，而有时也表现出积极向上、令人奋发的力量；他不只是暴露，也有颂扬，不只是讥讽，也有激赏。因而他的作品犹如彩色的梦，有时深沉，有时活泼，有时苦涩，有时开朗。

怀特是运用语言的大师。他那“史诗般的叙述艺术”和“引用语言使之达到可以产生细微差别的充分能力”，是有口皆碑的。他用词十分细腻、准确、含蓄、幽默。象征、暗示、排比、比喻俯拾即是。他的作品所及的知识面极广，所用的词语量极大，而且锐意创新，不

受传统语法的束缚，再加上浓厚的宗教色彩，这给读者对作品的理解带来相当大的难度。有时不免招来语言晦涩、荒诞不经、无法捉摸的非难，当然更多的人则欣赏怀特作品的概念的远见卓识和无所畏惧的写作风格。

《乘战车的人》(Riders in the Chariot)又译作《战车士》、《四驾车》，是怀特的代表作之一。1961年出版后，引起强烈反响，作者因而先后荣获了迈尔斯·富兰克林文学奖(1962)及国家基督协会颁发的“兄弟情谊奖”(1963)。

小说的故事情节大致可分为四部分：一、老处女黑尔小姐对女邮政局长讲述了她家的兴衰史。赞那杜——这座充满神秘色彩的黑尔小姐的私人宅第已经今非昔比了。值此，交待出小说主要所反映的时间：二次大战时；地点：澳大利亚；二、黑尔小姐与希梅尔法布不期而遇。后者对前者讲述了自己的坎坷的身世与经历。战争的残酷及其给犹太人所带来的灾难一览无余；三、斗转星移，他们的交往密切了，了解加深了，逐渐建立起奇特而真挚的友谊。加之乐善好施的劳动妇女戈德博尔德太太、不同凡响的澳洲土著艺术家杜博的出现，他们的境遇、他们的作为、他们的思考与以乔利太太、弗拉克太太以及布卢之流形成反差，致使作者着意所歌颂与讽刺的泾渭分明；四、上述四人除戈德博尔德太太仍在走着自己的路之外，其他三人皆随着昔日辉煌的赞那杜的毁灭而消亡。

《乘战车的人》如同怀特的其他小说一样不以情节取胜，而是将人物放在一起，任其发展。该书遵循怀特喜欢的模式——强烈的中心概念，通过传记的方法向前推进，然后是明显细节的尽情扩展。其形式如其说由外部的框架，不如说由内部的力量所决定，其故事更多地在为人物服务。

黑尔小姐是个性情孤僻、离群索居、装束奇特、其貌不扬的老处女。她一出场就给人以深刻的印象：“身材矮小，脸上长着雀斑，她穿的那双长筒袜可能已经从腿上褪下去了……”她常年戴着一

顶编得粗糙的柳条帽，“这使她有时看起来好像一株向日葵，有时候，恰像一个快要散架的破篮子。……”她之所以被冠之以“黑尔”之名，不无道理，因为英文中的“黑尔”(Hare)是野兔的意思，她正像野兔一样行为诡秘，不可思议。很多人称她是“疯子”，是“神经病患者”，然而，这位昔日曾是雕栏玉砌、金碧辉煌的私人宅第——贊那杜的主人，却有着自己的理解，自己的感情：贊那杜极盛时，每年都有亲朋好友自国外专程来此作客。一次，在来客中多了一位漂亮小姐，她不禁醋意大发；她对其父的死，总有一种负疚感。因为她当时救助不利，才使他最后淹死在贊那杜的大瓮里。所以，“当她父亲的形象在她的记忆中愈见淡薄时，她才乍着胆像狐狸或者笨虫子似的出来探索一种隐蔽在生活中的真理”；她初遇希梅尔法布时，先是被他的大鼻子迷住了，后来竟用自己那布满雀斑的、颤抖的手握了那犹太人的手，并开始磨擦起来。这时，“她似乎感受到作为一个女人的滋味。那或许是第一次，而且是绝无仅有的一次。”

弗洛伊德强调：神经病的根源是由于潜意识中性本能受到压抑而陷入幻想境界。那么，黑尔小姐之所以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脾性与行为习惯，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则是由于多年来性本能受到压抑的结果。这样，当感情的闸门一旦打开时，那涛涛江水，便一泻千里，锐不可挡。因此，当得知她的朋友希梅尔法布的住处着了火时，她便迫不及待地显出一种粗糙的恨与爱：她呜咽着，奔向前去。“你们烧死了我最亲爱的朋友！”她向围观者怒吼着。“我要报告警察……我要到法院起诉……”这时，她把所有的恨全都集中在围观者身上，认为他们是魔鬼——因为他们眼看着她的朋友让人迫害，被人活活烧死。可是，当她来到她那躺在病榻上奄奄一息的朋友跟前时，她倒像一只“温和的、熟知的野兽”，“横卧在那床角下，啜泣着，咕哝着，身上还散发着烧灼的气味”，这“仿佛不是出自于痛苦，而是由于她再次成功地封闭了自己幸福的氛围”。其实，她把满腔热忱早已倾注到眼下这位行将就木的人的身上，她甚至用自己的体

温去暖那冰冷的双脚，“她慢慢地垂下头，最后将脸放到那脚上，面颊上落着印记”，她已进入自己的性情“从未取得的那种完全融洽的状态中”。随着她朋友的离去，她甚至做出决定：离家出走，从此，便消声匿迹了。

黑尔小姐无疑是作者所强调的一个“烧伤的”、扭曲的心灵。她有着自相矛盾的两重性：她本人丑得很，但又存在着美的东西，她所表现出人世间的那种原始的、本能的感情就是一种美的体现；她有着自己独特的爱，但也有着自己切齿的恨；说她是“疯子”、“精神病患者”也可，但有时她对世态炎凉、人间冷暖也有着深深的体会和精辟的论断。她说的好：人们可能“会把已经看透他们的人折磨死”，这也可能是因为“天气”不好，或者“饭后无聊……”，她的话都是“经验之谈”。在尔虞我诈、弱肉强食的资本主义社会里，黑尔小姐只是千千万万被社会所抛弃的小人物中的一个，她的存在与否只不过像“一片树叶”或“一只动物”一样，不会引起社会的波澜。

如果说黑尔小姐是作者在本书中浓墨重彩的一个人物，那么希梅尔法布则是作者刻意强调的核心。这位被人绑在模拟十字架上受尽折磨的弥赛亚——犹太人所期望的救世主，部分是根据作者在纽约的一位出版商作为原型写成的。怀特说：写他是依据“人的遗传精神，而不是人的仪表”。书中的希梅尔法布是一位见多识广、博学多才、饱经风霜、历尽坎坷的犹太人。他于 19 世纪末出生在德国北部的一个富裕的犹太商人家里。父亲是一位事业有成、慷慨大方的人；母亲是位虔诚的基督徒。他自幼受过良好的教育，后来获英语博士学位，并在牛津大学继续从事研究工作。战争时，他服过役，负过伤。退役后，认识了一排字工的女儿雷哈，俩人随即共坠爱河并结成眷属。然而，美好的一切有如过眼烟云，不复存在了。眼下，作为犹太人，他耳闻目睹并亲身遭受其他犹太人所遭受的和没有遭受的很多凌辱与苦痛：德国人不顾他那光荣的过去，解除了他的职务；他访友也吃到了闭门羹；他家如同犹太教堂一样燃起了

熊熊大火，屋内的家什烧得荡然无存；他的爱妻被人劫走了，从此杳如黄鹤。他亲眼目睹过德国法西斯分子用绳索和钢刀将成批的犹太人逼到毒气室里活活毒死的惨景。因为留有他用，他才幸免一死。后来，他颠沛流离，漂泊到异国他乡——澳大利亚，在一家工厂里找到一种不起眼的钻孔的活。这位堂堂的大学教授沉默寡言了，这位曾驰骋疆场的勇士逆来顺受了，然而，等待他的仍将是被侮辱、被损害的命运。他甚至被人绑到树上，让人刺割和踢打：很多的血从头上、身上、手上流了出来，“那黑色的血块和污迹乏味得连苍蝇都不理睬”。所以，除了认认真真地劳动，老老实实地做人以外，他将一腔热忱全部倾注到对上帝的爱、对上帝的祈祷之上。因为他知道自己具有着力量，所以“透过所有的漫骂、蔑视、讥笑和苦痛，他继续企盼着”，“他感到一种平静和清澈，那纯洁如水的平静和清澈，在其中心映现出他的上帝”。因此，在弥留之际，他变得更加温和了。

“苦难和赎罪”一直是怀特作品突出的主题，这在《乘战车的人》中展现得尤为明显，而在希梅尔法布身上则表现得淋漓尽致。在经受了种种凌辱和磨难之后，经过赎罪，他达到了孜孜以求的唯一的“人类理想境界”。于是，他感到心境平和了，感到他心中的上帝与他同在。这正像作者在书中开始时，援引布莱克的警句那样：“无限”“蕴藏于一切事物之中”，而这“无限”就是“上帝的声音”——“笃实的义愤之声”。所以，当希梅尔法布被绑在树上，受尽折磨时，他便聆听到上帝的声音，同时也“激起了人们对无限的感知”。于是，他成了人们——特别是犹太人心目中的救世主。他是书中几个主要人物联系的纽带。以他为核心自然形成一个黑白分明的幻象圈：他饱尝到充满那圈内的兄弟般的情谊与关怀；也饱受到充斥于那圈外的无尽的羞辱与欺凌。然而，他毕竟是典型的西方知识分子的写照。在那混沌蒙昧、纷纭杂沓的世界里，他以其与众不同的方式在狂烈地追求着自我。

阿尔夫·杜博是作者笔下的一位聪明过人、纯朴笃厚的澳洲土著人。他出生在一个河流纵贯的保留地上，其母为一土著妇女，其父却不知道是哪个白人汉子。后来他被教区长及其寡妇姐姐所领养。他学过拉丁文，但特别喜欢绘画。严格的教育和周围的环境使他逐渐形成了他那孤僻、沉默、忠厚、正直的性格。为了自由，他离开了监护人，开始漂泊游荡起来。他捡过垃圾、干过杂活、受过别人的施舍；遇到过妓女，甚至得过性病。后来他辗转来到巴兰纳格利自行车车灯厂（希梅尔法布也在这个厂干活），找到一个扫地的工作，成了一个“只能整天跟扫帚打交道”，“体面人不愿接近的畜生”。然而，他却与无人理睬的希梅尔法布建立起一种异乎寻常的关系，尽管起初是“羞羞答答”、有着“未曾表达的互不相识的默契”，但他对他却一直寄予着最大的关注与同情：当希梅尔法布干活将手碰伤时，他注意到那伤口流出的血；当那犹太人被人绑在树上受尽折磨时，又是他看得最清。此时，他感到和那人一样孤独，并为着未曾割断捆绑那人的绳索而疚愧；当听到那人的住处着起火时，他便狂奔到那里，却发现那里只剩下一副房屋的框架……他将去梦想，去遭受，去用绘画表达自己隐藏于心的孤寂与悲痛，但他深知这必定是苍白无力的，于是，他责备起自己的黑皮肤。他呕吐了，吐出了血。他弄清了“血的概念”：“有时，那是自己枕上令人作呕的褐色的污迹；有时则是赎罪的明亮的深红色的颜料”。这个在经历苦难之后一心想通过绘画赎罪的心灵扭曲了、倒置了，正像他的绘画一样“呈现出一种永恒和运动的关系的颠倒”。于是，这位“人类中不幸中的不幸”者变得玩世不恭了。所以，当他死去的时候，看起来倒很自然，似乎一直“躺在一种虚假的玩笑中”。

戈德博尔德太太是作者着意刻画的又一个人物。这位勤劳朴实、乐善好施的劳动妇女，出身贫寒，其父是个补鞋匠，一位忠厚朴实的基督徒。她继承了父亲对义务忠心的美德。所以，在黑尔小姐看来，她是个大好人，并保持着好人最为明显的特点。她膀大腰圆，

体格健壮，在她那红棕色蜡状的皮肤上，由于汗水的流淌，毛孔总是张大的。她的眼神平稳而阴沉。她给人家洗衣服。她喜欢边熨衣服，边唱歌。有时，她便回忆起她与弟弟罗布一起去教堂的情景。她很疲劳，但很惬意。当她听到演奏管风琴时，“她的勇气荡然无存……瞬息间，她飘浮在优柔寡断的云雾中，受到了无限仁爱手指的抚慰”；她忆起那场飞灾横祸，那次运干草时，弟弟被马车压死了！“她双手紧紧抱着那压坏的甜瓜——那是她弟弟的头……”，悲痛欲绝；她忆起父亲给她们娶了个继母，一位慈祥、冷静的女教师。然而，她还是离开了他们，只身来到悉尼。起初到一户人家帮厨，后来又当了另一家的客厅女仆。在那里，她遇上了送冰人汤姆·戈德博尔德。他们相爱了、结婚了，生了三个女儿。生活的波澜使这位不起眼的小人物悟出了一个道理：“人的本能是互相仇视的。”然而，这却抹煞不了她内心的仁爱与善良。她对黑尔小姐体贴入微，甚至有个冬天，她一直在照料着那个得了肺炎的人；她到妓女卡利尔太太家找丈夫时，碰上了那个澳洲土著人。他为了“爱的使命”，倒下去了，嘴里喷出了血。还是戈德博尔德太太弯下腰给那人擦净了血；平时她给希梅尔法布洗衣服，也照料些他的饮食起居。尤其当他病入膏肓时，又是她和她的孩子们主动将他抬到自己家，全面护理……。她“似乎在为不相干的事物生活着。在她的生活进程中，她已为稀松平常和鸡毛蒜皮的事产生出一种爱恋和尊重”。由于替代母爱的不可遏止的渴望使她与世隔绝了，她宛如“安放在死者坟墓上的一尊石像总在那永恒的盔甲里挣扎着”。与上述三者不同的是：戈德博尔德太太摆脱了死亡的命运，因为她的“脚跟稳稳地站在那块土地上……”，“她总低着头，避开眼花缭乱的事物，不停地向前走去……”。

评论家公认：《乘战车的人》是怀特所有作品中宗教色彩最浓的一部。这就给作者提供了一片大展风采的辽落的沃土，使其独标一格的现代派艺术风格，使象征主义、神秘主义、虚幻色彩、意识流

等艺术手段发挥得酣畅淋漓、洒脱自如。首先，从书名看：《乘战车的人》，这里“战车”指的是何物？“乘战车的人”又为何许人？如果说上述四人是资本主义社会里被歧视、被忽略、被抛弃、与社会格格不入的所谓“烧伤的人”为作者杜撰的梦幻式的“乘战车的人”，那么“战车”一物，既是艺术品，又是作家在虚无缥缈中，产生的一种恍惚迷离的神秘联想，形成的一种超然存在的意象，一种完美无缺的象征。然而，对此，不同的人，由于理解不同，因而形象各异：它恰若随风飘来的一层巨云；一团光芒四射的琥珀色的大火；一辆群马驾辕的两轮云车，在碧海长空中隆隆而过，挑斗着忌妒的苍穹；抑或停滞在通往阿波罗的小径上，由四匹木马拉着的小巧玲珑的小木车……至于那乘战车的人的形象，那或许是隐约可见的四个神人，直挺挺地坐在精工细雕的战车里；或者是耀武扬威的征服者，威风凛凛地乘着战车，腾云驾雾，驶向那神殿的大门……然而，无论怎样，这里的“战车”，却是人性的向往、美好的化身、光明的使者、赎罪的象征。“乘战车的人”在经过磨难和屈辱之后，其心灵借此得以净化，以期达到那“人类唯一的理想境界”。故此，杜博欣喜地得知：“那战车的确存在于先知的视觉和自己的见解之外”；而戈德博尔德太太每每想到它时，则感到“她的神经中枢仍受着仁爱和慈善的翅膀的触动”……这种以具体、有形、现实之物，表现抽象、无形、非现实的事物，所谓“寓理于象”的象征手法，由此可见一斑。此外，黑尔小姐在赞那杜的那伊甸园式的生活，却被以乔利太太形式出现的“蛇”搅扰了；杜博的绘画，以红、蓝为主的各种颜色的出现；以雌雄同序植物为代表的犹太教与基督教的联合，以及其他方面宗教与信仰的问题等等，其象征手法都特别醒目。加缪说过：“最难理解的莫过一部象征作品，一个象征总是超越它的使用者，并使他实际说出的东西要比他有意表达的东西更多。”象征主义文学在很大程度上又表现了神秘主义。神秘主义学说所给予的不是行为的指导、幸福的规划和对神秘事物的解释，而是一种人生的哲理。

《乘战车的人》正是如此创作出来的，因此，具有象征主义作品的显著特点：神秘色彩和朦胧美。

尽管作者在有些篇章里沿用了传统的叙事方法，特别是对几位主人公的具有传记色彩的记述，可以看到现实主义传统的影子，但作者所主张的和主要运用的却是现代派的写作方法，上述对本书所反映出的象征主义、神秘主义的创作倾向及虚幻色彩便是例证，而作者对“意识流”手段的运用则更为明显。这主要表现在：第一，时序的颠倒和融合上。《乘战车的人》打破了传统小说以正常时间为顺序的结构，在心理变化和意识的流动中，常常把过去、现在和未来三者彼此颠倒、交叉、互相渗透，使人为的视觉、回忆、向往三种现象交织、重叠在一起，创造出异常的结构。希梅尔法布用了整整三章（五、六、七章）的篇幅叙述他的身世和家史，其意识活动不是一个条理化的和脉络清晰的体系，而是回忆伴随着回忆，理智混杂着感情，清楚的思路交织着混乱纷繁的感受和印象：如他的妻子雷哈一会儿死了，一会儿活着，反复出现……，这种柏格森的所谓的“心理时间和多层次”的叙述风格有时毫无逻辑关系可言。第二，跳跃式的自由联想和心理分析式的内心独白的运用。作者以此表现主人公的思想感情，对主人公的行为和环境不做直接的描绘和说明，只是通过他的意识屏幕上的映象对外在世界进行折光的反映。如一主人公沿河而上时，他所体味的却是河岸的流动和河水的静止。这在前面主要人物分析上可以窥豹一斑。第三，语言与文体上的标新立异。《乘战车的人》具有怀特语言的一切特点。作品洋溢着浓郁的诗情，通过诗的隐喻性，表现人物内心和现实难以言传的、极其复杂的融合。书本所用的语言多达十几种，而且难易程度异常悬殊：易者一目了然，朗朗上口；难者文辞奥博、哲理深邃。再加上时而出现的不合语法的句子和极浓的宗教色彩，使作品读来颇难。

《乘战车的人》所涵盖的知识面极广，大地万物，应有尽有，可

谓澳大利亚的一部小百科全书。

为了传达原作风貌，译文尽量贴近原文。为保持异国情调，许多地方采取原文加注的方法。有些不合语法的句子，在翻译中尽量理顺，以适应我国的阅读习惯。然而，在个别情况下，读者仍然会费些心思，但总体讲，译文应该是畅达无阻的。至于前面已提到的本书重要的写作手法意识流及象征手法，译者已辟专论，此处不详述。

怀特作品之难译，众所周知。在已知的怀特作品中外译事中，一人独立完成者凤毛麟角。据说，两位前苏联译者在翻译怀特著作的过程中相继得了神经衰弱症，垮了下来。国内出版的几部怀特作品，皆为合译。独立完成者，迄今尚属首次。

本人八年前译完《乘战车的人》，后经多次复查、修改，终于告成。遗憾的是：本人在此期间得上了冠心病。但愿值得！

感谢怀特著作经纪人 Ms Barbara Mobbs 同意并允许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乘战车的人》中译本。

感谢澳大利亚驻北京大使馆文化参赞 Mr Peter Brown 所给予的帮助和支持。

本书是根据 1961 年“The Viking Press · New York”出版的《Patrick White · RIDERS IN THE CHARIOT》原文译出。该原文由南开大学张仍孙教授提供；在本书译事和出版颇为周折的过程中，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及刘杰社长给予了大力的支持，编辑、装帧设计、出版及外文审校的同志尽心尽责，费力良多，使得这部力作的中译本终于面世，在此表示深深的谢意。

王培根

1996 年 3 月于天津南开大学

主要人物表

莫迪凯·希梅尔法布

由大学教授到工厂的钻孔工，法西斯的屠刀也同样伸向这位博学多才、历经磨难的犹太人。这位被绑在模拟十字架上的弥赛亚——犹太人所期望的救世主，流出了血，很多的血……他是全书的核心。

黑尔小姐

原名玛丽·黑尔。豪华而破旧的私人宅第赞那杜大厦的主人。一位行为诡秘、其貌不扬的老处女。她之所以离群索居是由于她的孤独、性压抑及对其父的死所产生的负罪感。

阿尔夫·杜博

出生在澳洲的一个河流纵贯的保留地上。其母为一土著女人，其父却不知道是哪个白人汉子。他有着绘画的天赋和土著人对人的特有的真诚，但这位艺术家，最后仍然是“人类中不幸中的不幸”者。